

我喜欢的那个他 有女朋友了

同一个城市

世间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别重逢。用在别人身上也许还略显矫情，但用在我和叶挺（化名）之间，却是再合适不过。

大二那年寒假，我在一家私企公司实习。那里的实习生活很无聊，就是帮员工打印文件、整理文件夹之类的琐事。

那天，我在打印机旁等待时，对面走来一个熟悉的身影。他也认出了我，张大了嘴，用手比划了半天。糟糕的是，我一下想不起他的名字。他终于叫出了一个名

字，可惜那名字不是我的。只是五年没见，我们都已经忘了对方叫什么。

我们只好尴尬地笑着自报家门，之后拼命地点头说着“对对，就是你。一下子忘了”。

我跟叶挺是初中同学，初中的时候，彼此之间都没什么印象。我们都是成绩中等，相貌中等，容易被老师忽略的那类学生。

那时候，他个子矮小，皮肤黝黑，整天穿着有些泛黄的校服，乍看还有些土

气。眼前的他，比初中时帅气多了，戴着一副黑框眼镜，个子高瘦，穿着合体的黑色呢大衣，只有那张脸还是稚气未脱。

聊了几句，惊讶地发现我们在一个城市上大学。在那个偏远的城市里，能遇到一个浙江人就会兴奋地互称“老乡”，何况是曾经的同班同学。

我们的话匣子一下子打开了，那个城市的饮食习惯，那里的风俗民情，那里饶舌的方言……我们越聊越投机，忘了我们是来实习的。

偷偷暗恋他

开学后，我们几乎每个月都会出来小聚一下。他来我们学校，要坐一个小时的公交车。不过大多数时候，我们约定一个能吃饭、玩乐一天的地方，然后共同奔向这个目的地。

渐渐地，我发现我们有许多共同之处。我们都爱吃烤得外酥里嫩、两面金黄灿烂、鱼肚子上撒上孜然粉的鱼干。吃着韧劲十足的鱼肉，再配一碗甘甜的凉茶，是一种惬意的享受。吃完饭，我们就去电玩城看电影，或者去附近的咖啡馆坐一下午，聊一下午的初中同学和老师。我们共同的回忆只有初中那三年，那是被课业压得不知道什么是爱情的年月，也是最单纯最无邪的少年时光。

我们两个人就像一对好哥们，吃喝玩乐，无所不谈，有时还会品评学校里的美女。评论得多了，我摸清了他的喜好，他比较中意长发飘飘、温柔甜美的女孩。知道这些，我有些怅然若失，看着镜子中的自己，清爽的短发，简单的黑色T恤，直筒的牛仔裤。他不会真把我当哥们看吧？

大四那年的春天，只要写完论文，就可以等待毕业。很多同学趁着春光，出门游玩。我的闺蜜来看我，她是我的初中同桌，我们一直保持着联系。

那一次，她带了男朋友过来，我反而显得像只碍事的电灯泡，于是把叶挺叫了出来。

四个人，两男两女，别人看起来，我

们像是两对情侣，可是我知道，那只是错觉，我曾经也有过这样的错觉。

吃饭的时候，有一道菜看着不辣，吃起来辣得我直咳嗽。叶挺赶紧给我倒了杯水，还让服务员把这个菜重新做一遍。“她不能吃辣。”他向服务员解释说。

他的贴心，让我始料未及。晚上回学校前，闺蜜拉着我悄悄地说：“叶挺是不是喜欢你啊？”

我说怎么可能，他喜欢淑女，很柔弱的那种。闺蜜反问说，那他怎么那么关心你？

其实，我何尝没有感觉到他的关心，可是朋友之间相处久了，也会有这样的举动，我不敢自作多情。可是我知道，我已经开始喜欢上他了。

帮他追女孩

大学毕业后，我和叶挺都留在了那座城市工作。我们还是会一起出来吃个饭，聊聊最近的工作与生活，只是没有大学时那么频繁了。

我开始养长发，穿裙子，还打了耳洞。身边的人都说我像换了一个人，我笑着说，因为工作了要改变形象。其实我心里明白，我希望变成叶挺喜欢的那种女孩。

叶挺看到扎起马尾，穿着蕾丝裙的

我，有些不大习惯，开玩笑地说：“是不是去整容了，漂亮得认不出来了。”

我听了喜滋滋的，努力终有收获。

可是，我们两个人的关系依然只限于朋友，见面就互相嘲讽打趣，笑得没心没肺，我们真是太熟悉了，熟悉到做不成恋人。

那天，他在QQ上跟我说，他喜欢上一个客户，正在热火朝天地追求她，让我从女生的角度提点建议。

我心里隐隐地难过，更难过的是，我还要假装若无其事地帮他出谋划策。在我的周密部署下，他成功追到了那个女孩，跟她成为了一对。

谈了恋爱的他，无暇再与我出来小聚。而且，他跟女友吵架时，我还要再一次充当恋爱顾问，化解他们的矛盾，让他们重归于好。

我喜欢叶挺快五年了，他真的一点都没有发现吗？

这是一个暗恋的故事。暗恋者是天生的伪装者，他们几乎可以骗过所有人。比一般暗恋者幸运的是，你能近距离接触到你暗恋的对象。但比他们痛苦的是，爱人明明近在咫尺，却不明白你的心。还要把喜欢别人的事情告诉你。

暗恋就像脸上长了一颗闷痘，痘在皮下疯狂地滋长着，外表却看不出来。等到脓包冒出头来，脸上已留下深深的痘痕，这痘痕多年都散不去。

也许在每个女孩的心里，都有这样一个男人，他不是爱人，也无关爱情，但她愿意为他变美，变温柔，然后看着他变成别人的丈夫。尽管两个人最后没有在一起，但这种蜕变本身就是一种人生。

采访手记



■反馈

《脚踏两只船，迟早会翻船》

2014年3月18日A19

微信读者“余”：也许王璐和陆宁没有经历过生活中的五味杂陈，单纯的回忆在青涩美好的大学恋情里，确实很美好，但生活终归要回归现实。或许他这次默然离去，数年后，会在某个瞬间，幻想与她再度相拥的情节。

《可望而不可即的女神》

2014年3月19日A25

微信读者“不倒翁”：每个男孩心中都有一个女神，在寂寞时刻无尽地遐想与编织一个完美契合自己的女人。文中的男主应该也是这种心理，或许当他深入了解女神家中的背景时，他刻意为女神刻画了富家女的形象。女主的心理可能是试探，也可能是因为厌倦了她本享受的那种生活，才会选择这种与身份不太相称的存在方式，要么她就是那么冷傲的丽人，要么她就是翘首企盼白马王子的小公主，抑或她渴望被爱，而男主却不是她要等的人，苦寻无果，却也不舍这份被珍视的温柔。

陈也喆 整理

脑要好使 体儿要健 多喝哈哈牛奶！

●进口奶源
●添加DHA藻油

娃哈哈集团荣誉出品
http://www.wahaha.com.cn

扫一扫
更多欢乐惊喜